

2023年普洱市市本级财政专户存量账户情况

一、根据《财政部关于全面清理规范地方财政专户有关事宜的通知》(财库〔2017〕79号)文件规定,普洱市市本级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共保留财政专户13个,专项支出类专户1个,常规类专户12个,其中:社保基金专户5个。

二、财政专户管理情况:社保基金专户采取竞争性方式选择资金存放银行,其他专户采取集体决策方式选择资金存放银行。